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17年9月8日，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收购全资子公司杭州贵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宇投资”）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鼎融房产”）的49%股权。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鼎融房产100%股权。

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收购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杭州贵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2MA28N2LW4X

注册地址：上城区平海路6-8号五层507室

注册资本：100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王轶磊

经营范围：服务：投资管理（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）。

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：贵宇投资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

三、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杭州鼎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17年7月20日

法定代表人：王轶磊

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

社会统一代码证：91330102MA28W7YU35

经营范围：服务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，房产中介，室内外装饰工程，工程技术咨询；销售：建筑材料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房地产开发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鼎融房产由公司和全资子公司贵宇投资共同投资设立，主要负责开发杭政储出[2017]11 号地块。公司持有其 51%的股权，贵宇投资持有其 49%的股权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贵宇投资将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后，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拟签订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：

1. 交易价格：以贵宇投资实际出资的价格1:1收购
2. 交易款价支付与期限：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
3. 资金来源：自有及自筹资金

五、其他安排

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公司持有鼎融房产100%股权，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。

六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购不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9 日